河北省招生委员会

河北省公安厅

关于做好2017年公安普通高等院校和

公安现役院校招生工作的通知

冀招委普〔2017〕6号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招生委员会、公安局，华北石油管理局招生委员会、冀中公安局：

根据公安部政治部、教育部高校学生司有关文件精神，为切实做好2017年公安普通高等院校、公安现役院校在我省的招生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招生条件

**（一）报名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的人员，可以报考中国人民公安大学、中国刑事警察学院、南京森林警察学院、铁道警察学院和河北公安警察职业学院(以上院校简称公安普通高等院校)、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学院、公安海警学院（以上两所院校简称公安现役院校）：

1.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热爱祖国，热爱人民，遵纪守法，勤奋学习，品行端正，志愿献身公安事业；

2.身体健康，符合从事相关公安工作所要求的条件；

3.报考公安普通高等院校的考生为应往届高中毕业生（报考河北公安警察职业学院的考生具有同等学力均可），未婚，年龄不超过22周岁（截止2017年8月31日，外语专业不超过20周岁）；报考河北公安警察职业学院的考生须具有河北省户籍。

4.报考公安现役院校的考生为应往届高中毕业生，年龄不低于17周岁、不超过20周岁（截止2017年8月31日），未婚。

**（二）政治条件**

公安普通高等院校、公安现役院校培养的人才必须忠于党、忠于国家、忠于人民、忠于法律，有较高的政治素质。各有关中学本着对国家高度负责的精神，对考生的政治思想品德、现实表现做出全面、准确的鉴定。

**（三）身体条件**

1.报考公安普通高等院校的考生须符合下列条件：

双眼裸视力均不低于4.8；无色盲、色弱；两耳无重听；无口吃；五官端正，面部无明显特征和缺陷（如唇裂、对眼、斜眼、斜颈、各种疤麻等），嗅觉不迟钝、无鸡胸、无腋臭，无严重静脉曲张，无明显八字步、罗圈腿，无重度平跖足（平脚板），无纹身、少白头、驼背，无各种残疾，直系血亲无精神病史；男生身高不低于1.70米，体重不低于50公斤；女生身高不低于1.60米，体重不低于45公斤，身体匀称。对于过于肥胖或消瘦的考生要严格控制，还须符合下列条件：实际体重不超过标准体重的25%、不低于标准体重的15%为合格。标准体重计算公式为：标准体重（千克）=身长（厘米）-110。

2.报考公安现役院校的考生须符合以下条件：

男生身高不低于1.68米，女生身高不低于1.58米，双眼裸视力均在4.6以上。其他体检标准按照《军队院校招收学员体格检查标准》（军后卫〔2016〕305号）执行，其中公安现役院校警卫专业招收普通中学高中毕业生学员的身高标准按照“男性身高1.75米以上、女性身高1.65米以上”执行。

二、政审、面试、体检和体能测试

报考公安普通高等院校和公安现役院校的政审、面试、体检和体能测试工作安排在填报志愿前进行。

2017年6月10日10时至6日14日10时，志愿报考公安普通高等院校、公安现役院校的考生填写《报考公安普通高等院校申请表》（附件1）、《报考公安现役院校申请表》（附件2），考生所在中学负责统计汇总。各县招生办公室依据中学提供的考生名单，按要求套打《公安普通高等院校招收学员面试、体能测试登记表》或《公安现役院校招收普通中学高中毕业生面试及体格检查表》（下称登记表）。

各市招生考试机构须于6月15日10时前，将报考公安普通高等院校人数和报考公安现役院校人数报省教育考试院，省教育考试院于6月16日10时前将报考人数提供给省公安厅。

**（一）政审**

政治考核（下称政审）须按照相关规定执行，时间为6月14日至6月18日。政审工作由考生户口所在地公安机关负责，并填写《公安普通高等院校招生政审表》、《公安现役院校招收普通高中毕业生政治考核表》（下称政审表，政审表由负责政审的公安派出所，从省公安厅政治部网页下载）。凡志愿报考公安普通高等院校、公安现役院校的考生，凭准考证、身份证和登记表于6月18日17时前到其户籍所在地公安派出所进行政审，政审结论分“合格”和“不合格”，由所长和政审民警签字，加盖单位公章。

考生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政审不合格：

1.曾受过刑事处罚、劳动教养、少年管教，或者近五年曾受过治安处罚的；

2.有违法犯罪嫌疑正在被政法机关侦查、控制的；

3.曾受过开除学籍、团籍或者党籍纪律处分，或者近三年曾受过记过以上纪律处分的；

4.曾参加过“法轮功”等邪教和其他非法组织，或者带有黑社会性质组织的；

5.有过吸毒史的；

6.直系亲属和关系密切的旁系亲属中有被判处死刑或者因危害国家安全罪被判刑，或者因其他犯罪正在服刑的；

7.直系亲属和关系密切的旁系亲属中有正在被政法机关侦查、控制的犯罪嫌疑人，或者有“法轮功”等邪教和其他非法组织的骨干分子或顽固不化、继续坚持错误立场的；

8.其他不宜录取的情形。

**（二）面试、体检和体能测试**

面试、体检和体能测试工作由省公安厅政治部具体组织实施。体检和体能测试工作要严格按照《公安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暂行办法》（公政治[2000]137号）、《军队院校招收学员体格检查标准》（军后卫〔2016〕305号）执行。

报考公安院校国家专项计划的考生，也须参加公安面试、体检和体能测试。

达到报名条件且政审合格的考生凭准考证、身份证、登记表和政审表参加面试、体检和体能测试。志愿报考公安普通高等院校的考生先面试（无须空腹），后体能测试，不参加体检。志愿报考公安现役院校的考生上午空腹体检，下午面试，不参加体能测试。

面试、体检和体能测试于6月19日至22日进行。其中石家庄、沧州、衡水、邢台、邯郸和辛集市的考生为19至20日；承德、张家口、秦皇岛、唐山、廊坊、保定、定州市和华北油田的考生为21至22日。面试、体检和体能测试的具体时间为每日上午7:30-11:00，下午13:30-17:00，截止时间为22日下午16时。

面试、体检和体能测试地点：河北公安警察职业学院（石家庄桥西区滨河街1号，从火车站乘13路公共汽车到滨河新城站下车即到）。

面试、体能测试主持人必须两人以上，填写内容均由负责人签字确认。面试、体检和体能测试工作全部结束后，登记表统一由省公安厅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盖章方可有效。省公安厅于6月30日9时前将合格考生的登记表报省教育考试院，由省教育考试院负责扫描并导入考生电子档案。

三、填报志愿

报考中国人民公安大学、中国刑事警察学院、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学院、公安海警学院、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和铁道警察学院本科专业填报志愿时间为6月24日18时至6月27日18时。报考河北公安警察职业学院、铁道警察学院专科专业填报志愿时间为7月31日12时至8月2日10时。

7月5日9时前，省教育考试院向省公安厅提供报考公安普通高等院校、公安现役院校本科批次考生名单（含姓名、性别、考生号、高考分数、本科提前批A、B志愿），8月3日前，向省公安厅提供报考公安专科院校考生名单，由省公安厅按规定将考生报考情况通报各招生院校。

四、录取

公安院校根据招生层次和类别分别安排在提前特殊类型批、本科提前批（A、B）和专科提前批录取。中国刑事警察学院部分本科专业、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和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学院在本科提前批A，执行本科一批录取控制线；中国刑事警察学院部分本科专业、公安海警学院、铁道警察学院、南京森林警察学院本科专业在本科提前批B，执行本科二批录取控制线。河北公安警察职业学院、铁道警察学院专科专业在专科提前批，执行专科批录取控制线。省教育考试院将第一志愿报考该院校的面试、体检和政审均合格且达到相应批次控制线的考生，依据考生分数，按照不超过招生计划的120%投档，招生学校负责审查录取。当每批次一志愿线上生源不足时，省教育考试院向社会公布缺额计划，组织二志愿征集，并按照计划缺额数量的120%以内向招生院校投档。

部分公安院校国家专项计划招生，安排在提前特殊类型批，执行院校所在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提前特殊类型批在本科提前批Ａ一志愿发档前一志愿录取结束。一志愿生源不足时，省教育考试院公布缺额计划，组织二志愿征集，征集时间与本科提前批Ａ二志愿征集同期进行，在本科提前批A二志愿发档前录取结束。

招生院校负责对未录取考生的解释及其它遗留问题的处理。已被录取的考生入学后，由学校进行复检，对不符合条件的考生予以退回。

五、有关要求

公安普通高等院校、公安现役院校招生工作是社会极为关注的热点之一，所有参加招生工作的单位和人员必须坚持原则，遵守招生纪律，认真执行国家招生政策。由省级公安机关政工部门会同纪检、督察等部门和公安院校成立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公安院校招生工作的领导和全过程监督。有关部门要切实加强领导，按照教育部关于“阳光招生”的精神和要求，增强招生工作的透明度，在省招生委员会和省公安厅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真正负起责任，严格执行公安普通高等院校、公安现役院校面试、体检、体能测试和政审的有关规定，做到公平、公正、公开，确保生源质量，维护招生工作的社会信誉。

各级公安机关要高度重视考生的政审工作，指定专人对政审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要提高办事效率，确保考生随到随政审，保证政审工作的顺利进行。

面试期间设立监督举报电话（0311-89653215）。对违反招生规定，徇私舞弊，弄虚作假者，或因工作敷衍、不负责任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查实后，除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的有关规定予以惩处外，是人民警察的还要按照公安队伍管理办法予以惩处。

附件：1.报考公安普通高等院校申请表

2.报考公安现役院校申请表

3.体能测试项目及合格标准

4.公安普通高等院校招生政审表

5.公安现役院校招收普通中学高中毕业生政治考核表

河北省招生委员会 河北省公安厅

2017年6月8日

附件1：

报考公安普通高等院校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民族** |  |
| **政治****面貌** |  | **考生号** |  |
| **家庭****住址** |  |
| **联系****电话** |  |
| **班****主****任****意****见** | **签 名：** **2017年6月 日** |

**注：公安普通高等院校包括中国人民公安大学、中国刑事警察学院、南京森林警察学院、铁道警察学院和河北公安警察职业学院等院校。**

附件2：

报考公安现役院校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民族** |  |
| **政治****面貌** |  | **考生号** |  |
| **家庭****住址** |  |
| **联系****电话** |  |
| **班****主****任****意****见** | **签 名：** **2017年6月 日** |

**注：公安现役院校包括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学院、公安海警学院。**

附件3：

体能测试项目及合格标准

|  |  |  |
| --- | --- | --- |
| **性别** | **测 评 项 目** | **合 格 标 准** |
| 男子 | 10米×4往返跑 | 12″2以内(含12″2) |
| 1000米 | 4＇05＂以内（含4＇05＂） |
| 俯卧撑 | 10秒内完成6次以上（含6次） |
| 立定跳远 | 2.2米以上（含2.2米） |
| 女子 | 10米×4往返跑 | 13″2以内(含13″2) |
| 800米 | 4＇00＂以内（含4＇00＂） |
| 仰卧起坐 | 10秒内完成5次以上（含5次） |
| 立定跳远 | 1.5米以上（含1.5米） |

附件4：

公安普通高等院校招生政审表

**考生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民族 |  | 出生年月 |  | 政治面貌 |  |
| 曾用名 |  | 籍贯 |  | 毕业学校 |  | 联系电话 |  |
| 家庭住址 |  市（州） 县（市、区） 乡（街） |
| （ 从 中 学 填 起 ）考 生 本 人 简 历 |  |
| 主 要 社 会 关 系考 生 家 庭 成 员 | 姓 名 | 关 系 | 工 作 单 位 | 职 务 | 政治面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生家庭成员主要社会关系审查意见：** 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全称：  派出所政审民警签字： 2017年6月 日 |

|  |  |  |  |
| --- | --- | --- | --- |
| 考生本人情况及主要社会关系情况 | 考生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政审不合格： | 结论 | 政审民警签 字 |
| 曾受过刑事处罚、劳动教养、少年管教，或者近五年曾受过治安处罚的 |  |  |
| 有违法犯罪嫌疑正在被政法机关侦查、控制的 |  |  |
| 曾受过开除学籍、团籍或者党籍纪律处分，或者近三年曾受过记过以上纪律处分的 |  |  |
| 曾参加过“法轮功”等邪教和其他非法组织，或者带有黑社会性质组织的 |  |  |
| 有过吸毒史的 |  |  |
| 直系亲属和关系密切的旁系亲属中有被判处死刑或者因危害国家安全罪被判刑，或者因其他犯罪正在服刑的 |  |  |
| 直系亲属和关系密切的旁系亲属中有正在被政法机关侦查、控制的犯罪嫌疑人，或者有“法轮功”等邪教和其他非法组织的骨干分子或顽固不化、继续坚持错误立场的 |  |  |
| 其他不宜录取的情形 |  |  |
| 考生本人情况及主要社会关系情况审查意见：  （派出所公章） 派出所所长签字： 2017年6月 日 |

填表说明：

（1）“考生家庭成员主要社会关系”栏及此栏之前由考生本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填写。

（2）“考生家庭成员主要社会关系审查意见”栏，由考生户口所在地公安派出所专门派民警到考

生家庭成员所在单位调查，由所在单位出具文字材料，并加盖公章。政审民警根据考生家庭

成员所在单位的综合情况，填写“政审合格”或“政审不合格”的审查意见，“政审不合格”

须注明原因。

（3）“考生本人的政治表现和日常表现”栏，由考生户口所在地公安派出所专门派民警到考生所

在学校及居民委员会（村委会）调查，考生所在学校及居民委员会（村委会）出具考生本人

政治表现和日常表现的证明材料。政审民警根据调查情况和公安机关掌握的相关情况，对照

政审内容，在结论栏逐项填写“合格”或“不合格”结论并签字。

（4）派出所审查意见，考生户口所在地公安派出所所长根据政审民警的调查结论，审核后填写“政

审合格”或“政审不合格”结论，“政审不合格”须注明原因，签字并加盖派出所公章（红色

印油）。

（5）考生家庭成员所在单位、考生所在学校及居民委员会（村委会）的调查证明材料由政审机关

 妥善保管，不得交由考生。

（6）填写政审表格一律用碳素墨水书写，要求内容真实、准确，字迹清楚，盖章印迹清晰。

附件5：

编 号：\_\_\_\_\_\_**\_\_\_\_\_\_\_\_**

公安现役院校招收普通中学高中毕业生政治考核表

\_\_\_\_\_\_\_**\_省（市、区）\_\_\_\_\_\_\_县（市、区） 考生号\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曾用名 |  | 性 别 |  | （照片） |
| 出生日期 |  | 政治面貌 |  | 民 族 |  |
| 公民身份号 码 |  | 户籍所在 地 |  |
| 考生学校所 在 地 |  | 是否应届生 |  |
| 毕业学校 |  | 报考院校及专业 |  |
|  家庭地址 及邮编 |  | 本人手机及家庭电话 |  |
| 主要经历 |  起止时间 所在学校或单位 职业 证明人 |
| 家庭主要成 员 | 称 谓 姓 名 公民身份号码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主要社会关系成员 |  称 谓 姓 名 公民身份号码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奖惩情况 |  奖惩名称 奖惩时间 奖惩单位 奖惩原因 |
| 本人承诺以上内容属实，如有隐瞒或者不实，本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本人签名： 2017年6月 日  |
| 在校表现及学校考核意见 |  责任人签名： 单位盖章 2017年6月 日 |
| 教育机构、工作单位、村（居）委会考核意见（往届生填写） | 责任人签名： 单位盖章 2017年6月 日 |
| 走访调查意见 | 走访调查组成员签名：走访调查组负责人签名：2017年6月 日 |
| 常住户口所在地公安派出所考核意见 | 责任人签名 ： 单位盖章2017年6月 日 |
| 省（市、区）公安厅（局）政治部现役工作办公室考核结论意见 | 责任人签名： 单位盖章 2017年6月 日 |